

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一般关联交易金额累计构成 (第三次)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等有关规定,现将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久盈”或“公司”)与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众人寿”)2024年度一般关联交易金额累计构成(第三次)重大关联交易的相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12月27日,华夏久盈与瑞众人寿间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共计24笔,交易金额合计3006.2471万元(不含双方统一交易协议的执行及单笔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的交易金额统计),该金额触发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标准,其中服务类关联交易共22笔,共计2961.3184万元,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关联交易共2笔,共计44.9287万元。截止2024年12月27日,2024年度华夏久盈与瑞众人寿一般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11723.8014万元。

(二) 交易标的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标的主要为瑞众人寿认购华夏久盈发

行的保险资管产品、华夏久盈为瑞众人寿所投资的信托计划提供财务顾问服务以及华夏久盈购买瑞众人寿团险等业务。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保险业务；保险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65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CN7CFT3N

关联关系：瑞众人寿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定价政策

上述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化原则，参考行业惯例，并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对价。在定价的过程中，双方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合理、不损害各方利益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一）关联交易金额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期间，华夏久盈与瑞众人寿发生一般关联交易金额为 3006.2471 万元。

（二）相应比例

服务类关联交易及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关联交易不适用资金

运用关联交易比例。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已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由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前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尚未有效运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职能上提至董事会行使。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项议案中涉及的关联交易不悖于公司、股东及投资人利益，交易内容不存在违反法律和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况，是合规的，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原则，定价公允；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的内部审查程序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相关制度规定。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反映。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

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10日